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21日至2026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90508904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3月11日

商 标

# ByteBy

申 请 人 朱兴锦

地 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白马中路15号山海花园3座704单元

代理机构 河南中细软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市场营销；进出口代理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广告宣传；会计；寻找赞助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